

证券代码：300407

证券简称：凯发电气

公告编号：2023-040

债券代码：123014

债券简称：凯发转债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并于当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换届选举和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换届聘任等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孔祥洲先生（董事长）、王伟先生（副董事长）、王勇先生、肖勇先生、张世虎先生、王传启先生。

独立董事：徐泓女士、方攸同先生、周水华先生。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2023年5月16日起，任期三年。上述董事会成员（简历见附件）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

委员会名称	委员会成员	委员会主任(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孔祥洲、王伟、王传启、肖勇、方攸同	孔祥洲
提名委员会成员	徐泓、方攸同、王勇	徐泓
审计委员会成员	周水华、徐泓、孔祥洲	周水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方攸同、周水华、王伟	方攸同

上述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第五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非职工代表监事：赵勤女士（监事会主席）、温国旺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张晓怡女士。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3 年 5 月 16 日起，任期三年。上述监事会人员（简历见附件）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监事会成员最近两年均未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四、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审计部负责人的情况

总经理：王传启先生。

总工程师：宋金川先生。

财务负责人：赵一环先生。

副总经理：张忠杰先生、赵志锦先生、刘坤先生、杨翔先生、苏光辉先生

董事会秘书：苏光辉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王瑞瑾女士。

审计部负责人：韩娟女士。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以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任期三年，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审计部负责人（简历见附件）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审计部负责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苏光辉先生暂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副董事长王伟先生代为履职，待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时履职。王瑞瑾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电话：022-60128018

传真：022-60128001-8049

邮箱：zhengquan@keyvia.cn

联系地址：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发展二路15号证券部

邮政编码：300392

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的情况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林志先生、宋平岗先生在任职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亦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林志先生、宋平岗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林志先生、宋平岗先生在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所作出相关承诺继续有效。

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韩菲先生在任职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将继续在公司任职。截至本说明发出日，韩菲先生持有的股份将根据相关规定继续锁定，韩菲先生在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所作出相关承诺继续有效。

公司副总经理褚飞先生、张刚先生、蔡登明先生、高伟先生在任职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将继续在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褚飞先生、张刚先生、蔡登明先生、高伟先生持有的股份将根据相关规定继续锁定，褚飞先

生、张刚先生、蔡登明先生、高伟先生在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时所作出相关承诺继续有效。

公司董事会对林志先生、宋平岗先生、韩菲先生、褚飞先生、张刚先生、蔡登明先生、高伟先生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7日

附件：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简历

1、孔祥洲先生，196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电机系铁道电气化专业，本科学历。曾任中铁电气化勘测设计研究院接触网设计项目负责人、中铁电气化勘测设计研究院接触网科科长、中铁电气化勘测设计研究院副院长兼电力牵引研究所副所长、凯发有限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北京南凯、北京瑞凯执行董事及天津华凯、天津优联、天津保富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孔祥洲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1,616,2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92%，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孔祥洲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孔祥洲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王伟先生，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铁道牵引电气化与自动化专业，研究生学历。曾任中铁电气化勘测设计研究院变电科工程师、中铁电气化勘测设计研究院电力牵引研究所开发部部长、凯发有限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天津保富董事、天津华凯董事、凯发德国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王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7,386,9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0%，王伟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伟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王勇先生，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电气工程系铁道电气化专业，本科学历。曾任中铁电气化勘测

设计研究院行车供电科工程师、中铁电气化勘测设计研究院电力牵引研究所生产部部长、凯发有限监事。现任公司董事，北京南凯总经理，全面负责北京南凯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王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5%。除此之外，王勇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勇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肖勇先生，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毕业于湖南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通号(郑州)电气化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通号(长沙)轨道交通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曾获得全国铁路总工会“火车头”奖章、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全国优秀施工企业家”、长沙高新区“二〇一八年度优秀企业家”、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中国通号先进工作者”等。

截至本公告日，肖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肖勇先生为公司关联法人股东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之下属公司通号(长沙)轨道交通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肖勇先生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肖勇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5、张世虎先生，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师，毕业于北京大学财务管理专业，本科学历。曾任北京铁路信号有限公司会计员、会计主管、财务部部长、价格部部长、预算管理部部长、纪检工作部兼监察审计部部长；2015年至今在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职，现任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20年4月起分别先后兼任通号通信信号集团

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通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通号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通号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世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张世虎先生为公司关联法人股东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之下属公司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兼任通号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通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通号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通号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张世虎先生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世虎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6、王传启先生，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正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中国铁道学会标准化（电气化）专业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能源互联网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天津电机工程学会理事会副理事长。曾任烟台东方电子中心研究所工程师、烟台东方电子保护事业部高级工程师、凯发有限副总经理、凯发股份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天津华凯董事，全面负责公司日常事务。

截至本公告日，王传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920,8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3%。除此之外，王传启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传启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7、徐泓女士，195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86年毕业于北京经济学院(现为“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专业并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1986年至1990年

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系教师；1990年至2015年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教授；同时兼任新疆弘力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及北京中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现任赛升药业（300485）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徐泓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徐泓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徐泓女士因长生生物事件，2018年12月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警告，2019年5月被深交所公开谴责，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方攸同先生，1963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1984年7月至1997年3月历任河北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高级工程师，1997年9月至2001年3月，于河北工业大学攻读博士学位，2001年4月至2003年4月于浙江大学博士后工作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2003年5月至今就职于浙江大学，先后任浙江大学电气工程学院副研究员、教授、求是特聘教授、浙江大学中国西部发展研究院副院长，目前兼任中国铁道学会高速铁路委员会和牵引动力委员会委员，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电工产品可靠性专委会和中小型电机专委会副主任委员，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601100）独立董事，博菲电气（001255）独立董事，苏州鑫丰恒富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方攸同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方攸同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方攸同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周水华先生，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四方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北京四方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证券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北京科纳特造型艺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北京凯视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周水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周水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周水华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赵勤女士，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工程系计算机及应用专业，本科学历。曾在中铁电气化勘测设计研究院电算室任职，曾任中铁电气化勘测设计研究院电力牵引研究所工程师、凯发有限综合管理部部长，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赵勤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721,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5%。除此之外，赵勤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勤女士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1、温国旺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铁路运输学校电力铁道供电专业，中专学历。曾在中铁电气化勘测设计研究院接触网科、中铁电气化勘测设计研究院电力牵引研究所任职，曾任凯发有限市场部副部长、部长。现任公司监事、后勤保障部部长，天津东凯副总经理，北京瑞凯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温国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124,5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除此之外，温国旺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温国旺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2、张晓怡女士，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毕业于南开大学国际贸易专业，本科学历。天津市滨海高新区“三八红旗手”，

曾任天津东方凯发电气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行政劳资主管，现任职于公司综合管理部，担任行政劳资主管。

截至本公告日，张晓怡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除此之外，张晓怡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晓怡女士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3、宋金川先生，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东工业大学继电保护及自动化运动技术专业，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天津滨海高新区“优秀青年”，全国轨道交通电气设备与系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牵引供电分技术委员会委员。曾任公司研发中心总工程师，现任公司总工程师，主要负责公司研发管理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宋金川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宋金川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宋金川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14、赵一环先生，196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铁路运输学校电力铁道供电专业，中专学历。曾在中铁电气化勘测设计研究院接触网科、中铁电气化勘测设计研究院电力牵引研究所任职，曾任凯发有限财务部部长，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日，赵一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944,5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9%。除此之外，赵一环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一环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15、张忠杰先生，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正高级工程师，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铁道牵引电气化与自动化专业，研究生学历。曾任中铁电气化勘测设计研究院电力牵引研究所项目经理、中铁电气化勘测设计研究院电力牵引研究所工程师、凯发有限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南凯监事，主要负责公司生产管理事务。

截至本公告日，张忠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683,3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6%。除此之外，张忠杰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忠杰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16、刘坤先生，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吉林大学电子商务专业，本科学历，曾任公司国铁市场部西北区域经理、国铁市场部副部长、国铁市场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主要负责国铁市场营销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刘坤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刘坤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坤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17、杨翔先生，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电气工程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城轨市场部区域经理、城轨市场部副部长、城轨市场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主要负责城轨市场营销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杨翔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5,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除此之外，杨翔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翔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

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18、赵志锦先生，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华北电力大学软件工程专业，本科学历，担任天津市土木工程学会城市轨道交通分会理事、2020年加入IEEE PES电力系统保护控制技术委员会，曾任公司工程技术中心主管，工程技术中心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工程实施相关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赵志锦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赵志锦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志锦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19、苏光辉先生，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电气化专业，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中铁电气化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接触网设计所副所长、院副总工程师，2020年8月起担任公司国际部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主要负责公司国际部及证券相关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苏光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苏光辉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苏光辉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0、韩娟女士，1985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中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曾就职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4月至今，在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韩娟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韩娟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韩娟女士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

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1、王瑞瑾女士，1987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2011 年 7 月至今，在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任职。王瑞瑾女士已于 2012 年 10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任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王瑞瑾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王瑞瑾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瑞瑾女士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